

樊篱

谢雄鹰著



花城出版社

樊 篱

谢雄鹰 著

花 城 出 版 社

粤新登字 05 号

樊 篓

谢雄鹰 著

*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河源市八达快速印刷公司印刷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7.375 印张 160,000 字

1995 年 9 月第 1 版 199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7—5360—2111—9

1·1815 定价：12.00 元

内容提要

这是我省青年作家谢雄鹰又一个人作品专集。共收录公开发表的中短篇小说二十九篇，大都以家庭、婚姻、伦理、道德为题材。文字朴实、生动、风趣、幽默；生活气息浓郁、清新、鲜明、沁人；风格多样、别致、浑圆、奔放，具有较强的可读性和欣赏价值。

浓浓的乡情 “土味”的追求

——谢雄鹰小说集《樊篱》序

莫少云

文学作品，正如人生，有许许多多的追求，淡泊、坦荡、淳朴、温静、潇洒、诚挚、热烈、激进、高雅、朴实等等，林林总总，组合成文坛的纷繁景象。

一个作家，他的作品，必然反映出他的艺术追求，不管这种追求是强烈还是不经意，是清晰还是模糊（这些话对一位成熟的作家来说似不准确，因一个作家成熟的标志的一点，就是有其个人的风格，表现出了他的艺术追求）。这是一种可贵的创作精神，它表现出了作家的个性。个性，在文学创作中，占着重要地位，没有个性的作品，只能是呻呻吟吟或呀呀学语式的“习作”，给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

以这样的观点来看谢雄鹰君的小说，我的第一印象是：他写出了自己的风格。这种风格，就是他的作品有一种浓郁的乡土气息。他的作品的主题，作品中的人物故事、人物语言，均说明了这一点。他的小说集《樊篱》收入的作品，尽管篇幅有长有短，写作时间有前有后，总体上说，保持了他的“乡土味”。

我觉得，这对一个作家是可喜的现象，这说明了他生活的深入，目光的专注，思想的深沉。这么多年来，雄鹰生活可以说几经变化，从乡村走入了县城，又从县城走入了地区市；工作也

几经调动，离开了学校，进了党史办，又从党史办，进了林业局，再从林业局，进了市纪委。然而，他心灵中，那块熟悉的故乡热土，始终没有离开过他。他的文学创作的灵感，往往起始于对缪斯和故土的厚爱。尽管他已住进了城市，故乡的风声，常从远方拂过他的窗棂；故乡的鸟啼，常从远方传到他的梦中；乡亲的笑声，则常在他耳畔缭绕。他总觉得自己还生活在“谢家村”，同乡亲们聊家常，讲家事，谈天气。

这就是雄鹰创作的根基。因此，在他创作时，他的笔端便自动“跳”出满叔、三婶（《风流谢家村》人物）、阿光、小莉（《樊篱》人物）、阿妹（《阿妹》人物）等等，这样有血有肉的人物来了！也正因为如此，雄鹰小说中的人物显得充实、朴实、亲切。就以《风流谢家村》这一中篇为例，主要写了4个人物：满叔和他儿子阿山，三婶和她女儿秀玉。故事情节并不复杂：通过满叔“灌水”、三婶“偷水”，他们的儿子“筑堤灌水”、三婶“落水”、满叔救人，到俩老人、俩儿女相爱、乡村的风言，到皆大欢喜的大团圆。这一中篇小说，从一个角度展示了当今农村的人情风貌，其生活气息浓郁而纯朴，尽管故事没多大新奇之处，写作方法也是传统的叙述，让我感到有“味”的是雄鹰把握人物身份十分准确，人物语言也有特色。如他写到当时的天旱：“夏种之后，老天却又吝啬起来，滴水不下，插下的秧田，第二天就像一块糯米糍粑，第三天就像一块粘米烙饼了。”这样形象又贴切的形容，在文中常可读到。又如，满叔称三婶为“老牛嫗”，三婶称满叔为“老牛牯”，这都充满了农村的生活气息。在塑造人物形象上，文中有一段写满叔去镇政府找民政助理问及亡妻的男人可否“再讨女人”的事，写得入微而生动，那“递烟”不收时满叔的疑惑，那满叔吞吞吐吐的问话后，民政助理回答满叔

的解释，似一组电影镜头，层次分明，很能体现满叔那朴实又带点笨拙的形象。在另一作品《王亚庆的罗曼史》中，故事虽简单，而对王亚庆的描叙，亦是成功的。这里，雄鹰写了一个看似平凡，而心地十分正直的王亚庆救妇女出人贩子之手的事，通过王亚庆与烂头陈的一段对话，用简短的笔墨，把一个“长满‘鸡屎堆’”脑袋的烂头陈欺诈、贪婪的形象刻划了出来。像这样有着鲜明个性的人物，在《樊篱》这本小说集中，还可以找到许多。

雄鹰的小说创作能有这样的特色，是很宝贵的，它标志着一个作家的进步与成功，并由成功走向成熟。我在同他交换创作情况时，问及他的文学追求，他说他崇尚真情实感，他的作品来源于他对生活的感受，几乎每一篇小说中的人物，都可以找到他们在现实中的影子，只是，作品中的人物丰富得多。这些话说得实实在在。确实，创作的素材来源于生活，那样的作品才显得扎实，可信。因而，如了解雄鹰的经历的人读他的小说，必然会联想起他在农村生活时的经历，打柴、种稻、放牧、入学、任教、联想起他童年失去双亲，与兄长一道艰辛谋生的岁月，联想起他好学上进，不落人后的倔强性格。当然，我们不能说，雄鹰的作品就是他个人经历的反映，他的作品高于生活，结构是完整的，语言是流畅的，人物是生动的，这充分体现了他驾驭文字的功力。

前面我说过雄鹰的小说创作，充满着“乡土味”，其原因正在于此。若再拿文学追求来说，他的作品，该属朴实之列。假如把文坛比喻为一场交响乐，雄鹰在这一舞台上“表演”的，当是一支牧笛，优雅而清新。

与雄鹰相识并成为文友、挚友，已有相当年月了。但过去

我们很少谈及创作的话题，这一次，雄鹰把他的小说作品编辑成书，嘱我作序时，我才发现我对他的作品并不十分了解。幸好因事，我与他有相聚的机会，我对他也就有了深入的了解。随后，我又系统地阅读了他的书稿，这才有了上面的看法。

当然，雄鹰还年轻，创作的道路还很长，他的创作风格可以说还未有固定或尚在变化中，此文中我说的他的创作风格，只是“此一时”的看法罢了。凭他的才智和执着，我作为他的朋友，完全相信他在今后的文学实践中，创作出更多更新更有追求的作品来。这篇序文该结束了，我的意见浅陋与轻薄处难免，但愿雄鹰君能理解。至于读者对《樊篱》这本书的看法如何，见仁见智，只有读者自己来谈了。

1995年6月于羊城一经室

目 录

浓浓的乡情 “土味”的追求

——谢雄鹰小说集《樊篱》序	莫少云(1)
风流谢家村	(1)
樊篱	(47)
路	(72)
家事悠悠	(96)
有个女人从雨中走过	(102)
王亚庆的罗曼史	(110)
痴汉	(122)
蜜月旅行的喜剧	(132)
发廊妹	(141)
奇人余亚木	(145)
姑娘追	(151)
阿妹	(154)
西场婚礼	(157)
桃花村新闻	(159)
商业局长和他的妻子	(161)
血,从心底流出	(163)

鑫仔	(166)
戏遇荒唐	(168)
连环信效应	(171)
考验	(174)
怪人花大叔	(177)
精明的水果贩	(179)
污染	(181)
形象	(183)
天公不作美	(186)
阿 K 打赌	(191)
神童	(196)
不要问这是为什么	(200)
一讯万金	(210)
跋	(212)
附一：谢雄鹰作品琐议	赖思平(214)
附二：也议自己的作品 ——兼复赖思平先生	谢雄鹰(218)
附三：谢雄鹰主要文学活动及创作年表	(223)

风流谢家村

引子

故事发生在九十年代的第一个夏天。

发生的故事很平凡，故事中的主人公也很平凡，平凡得近乎没有什么东西可写，或者说没有什么东西值得写。他们都是地地道道的农民，普普通通的乡村人家。他们有着太多的忧愁，太多的痛苦，太多的哀怨；同时，他们又有着太多的幸福，太多的喜悦，太多的甜蜜，有时也不免闹出一些“风流韵事”来。

譬如谢家村，那是风流的。

我要写的是风流谢家村！

一

谢家村有着许许多多的故事。

编织这故事的主人公是谢家村的满叔和三婶，以及他们的儿女们。

满叔住在上屋，三婶住在下屋。上屋和下屋相隔不过三百多米，满叔和三婶晚上不见早上见。平常，大家无仇无冤，和和

气气，融融洽洽，相逢开口笑，过后好商量。可是，今年夏收之后，这两家子却差点儿打起来了。

说要打起来，未免有点言过其实。因为事情的起因并不复杂，如果大家都通情达理，好好商量，问题是三下五除二就可以解决的。但是，说事情不复杂，并不等于就是简单。有些事情，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譬如满叔和三婶之间发生的这件事，就是这样。

先说说三婶。

三婶今年四十五岁，为人心地并不坏，就是性格有点泼辣好强。她身材苗条，脸庞白净，虽已到半老徐娘之年，但丰韵仍不减当年，与她的实际年龄相比，至少要年轻十头八岁。所不幸的是，大前年，她死了丈夫，从此，一家生计全由她操劳。她膝下无儿，三个都是“出口货”，个个如花似玉，袅娜动人。大女儿秀玉，今年二十一岁，柳眉凤眼，黄蜂细腰，白白净净。两眼犹如一泓清水，胸脯煞是丰满，线条曲直有致，真是楚楚动人！村里人都说，她是天上的嫦娥，人间的仙女。三婶心疼她，怕她晒黑了，将来找不到称心如意的女婿。所以，一般的重活苦活都不让她干。做女儿的却另有一番心思，她既贤慧又善良，常常背着母亲干些重活儿。

可是，老天不作美。夏收时节，雨水连绵，害得农家户户谷子长出了芽儿；夏种之后，老天却又吝啬起来，滴水不下，插下的秧田，第二天就像一块糯米糍粑，第三天就像一块粘米烙饼了。这鬼天气，真是苦煞了农夫！

一天，三婶到责任田里巡水，她一下子惊呆了。插下秧刚五天，田里就绽开了一道道“鱼尾纹”；再看水圳，只有一点点的水流。怎么办？把水堵到自己田里，固然美，然而别人的田

呢？别人肯么？她站在田塍上愣愣地望着秧田发呆。良久良久，三婶突然想出了一个好法子：用盆戽水，不是可以救活自己的秧苗，又不堵别人的水路么？她三步并作两步走地跑回家里，拿着盆子到水圳里戽起水来。眼看水一盆一盆地戽到田里，三婶甜甜地笑了。

再说满叔，今年四十八岁，妻子早年病逝，身边没有女儿，三个都是“带枪的”。这些天，他为了堵水灌田，熬了不少夜，昨夜他已捱到三更，到山坑里去才堵到一点点的水。他推想田水可能灌满了，第二天清早，他起来检查田水，到田里一看，啊呀，糟糕！怎么灌了大半夜，才灌到半边田儿呢？是不是水圳有漏洞？他沿着水圳慢慢检查上去，哇，原来是三婶那婆娘给戽走了。想到他捱更熬夜才堵到的那一滴滴的水却流入了三婶的责任田里，他顿时怒火中烧，大喝一声：

“三婶，你怎么尽干些伤天害理的事呢？”

哟，话短气粗，来头不小哪！三婶明知自己理亏，却又受不起这大声大气，死鸡撑硬颈地还起嘴来：

“你才伤天害理呢！我戽水，关你屁事，犯了你家祖坟啦！”

吓，这还了得！明明是我捱更熬夜堵来的水，你三婶却来撒泼逞凶啦？满叔虽然平时不太爱说话，但是如果有什么事情惹恼了他，倒也是个火爆性子的人，他怎能受得了这不干不净的臭骂呢？他一个箭步冲上去，脸红脖子粗地指着三婶的鼻子大骂起来：

“你还敢骂人？我砸碎你的盆子！”

“哟，光天化日之下要来欺负老娘啦？”三婶撒起泼来，也不是好惹的。她拿着盆子，送到满叔面前，不甘示弱地嚷着：“你砸，你砸，让你砸……砸呀，够胆的就砸呀……”

满叔虽然性子有时火爆，但粗中有细——寡妇门前是非多！他只好忍耐着性子，不敢撩他，一步一步地向后退着，嘴里却骂得更凶：

“谁欺负你啦？狗才动你这个老牛嬷哩！”

“哟，我是老牛嬷？我是老牛嬷，你就是老牛牯！你敢动，敢动就来哟，不敢动的是衰仔！”骂得凶了，绵羊也会发怒，狗急也要跳墙。三婶装着要脱裤的样子，追了上去。满叔一看慌了神，连忙拔腿就跑，脚下一滑，四脚朝天地跌倒在田里，烂泥糊满一身子，只剩下一对眼睛溜溜转。三婶看到这情景，更加得意地骂起来：“天有眼呀，就是要跌死他呀——那个老牛牯！”

“老牛嬷……”

“老牛牯……”

他们一个手指天上，一个手指地下地对骂起来。

二

自从“戽水事件”发生后，满叔和三婶两家子的关系一下子紧张起来了。

就说三婶，气头更在头上。她想，你满叔实在欺人太甚啦！开口骂我“伤天害理”，闭口骂我“老牛嬷”，难道死了丈夫的女人就是“老牛嬷”？你满叔死了老婆，莫非就是“老牛牯”不成？真是岂有此理！我早就看透你们这些烂心肝的男人长坏心眼啦！哼，别不长眼睛，看错人啦，我三婶可不是哪号人！

满叔当然也是气鼓鼓的。他认为，水，明明是我引来的，你三婶却要恶人先告状，撒泼逞凶，我满叔怎能受得了这口窝囊

气？

看着两家子的关系闹得这样紧张，可急坏了满叔的大儿子阿山。阿山今年二十二岁，长得眉清目秀，威武英俊，还有一门好手艺——做木匠。他早就暗恋上秀玉了，只是目前条件还不够成熟，一时不敢公开，眼下两家子的关系闹得这样紧张，岂不影响他俩的婚事？你说阿山能不急么？

秀玉是个明白人，他看到阿山急成这个样子，偷偷地来到他家安慰他，说她可以劝说妈妈，做好妈妈的思想工作。两家子重新和好，他俩的婚事就一定能顺顺当当，无忧无虑，并蒂开花。

谁知这事被三婶知道了，死活不同意。她把秀玉拉到跟前，狠狠地骂了一顿：

“你这鬼妹子，中了哪门子邪了？天下这样大，没有比他更好的男人啦？你要再到他家里去，当心我打断你的脚骨！”

再说满叔家里，同样是唇枪舌剑，他狠狠地教训着儿子：

“你这个软骨头，你这个没用的东西，我看你是迷上那鬼丫头的姿色了。漂亮有什么用？漂亮能当饭吃吗？你听人说过么？漂亮就是红颜薄命呀！红颜薄命可不是好货，是好货就不能让你恋上，你还是早点死了这条心吧！”

“阿爸，你怎么尽讲些糊涂话？”

“我糊涂？哼，吃盐多过你吃米，过桥多过你走路，我怎么会糊涂？老子今天跟你说的是真格的！”

满叔手在台上一拍，脸孔变形了，拉得长长的，像哈哈镜中的丑人儿。

阿山一怔，懵了。他真想说：“我爱秀玉也是真格的！”但是，他没有说。他怕，他怕老家伙那个“真格的”（他要“真格

的”把你赶出家门，就不好办了）。然而，不说真格的爱，就要真格的丢。这是个大问题，无论如何是马虎不得的。于是，他只好硬着头皮换了口气说：

“阿爸，秀玉人品好，心地善良，我……我爱她……”

“你只知道爱、爱、爱，全不顾老父的面子，爱你他妈的……你他妈的……唔，他妈的什么来着？”满叔气得满脸通红，喘咳得连怎么个骂法也忘了，只好临时胡乱地凑上一句：“爱你他妈的红颜薄命！”

阿山瞟了老父一眼，只见他脖子上的青筋，一条条突了起来，布满皱褶的面肌一上一下地抽搐着，他的心又有点软了。但一想起秀玉，他的心又隐隐作痛。他太喜欢她了，怎能因为戽几盆水的事而遭棒打鸳鸯散呢？他翕动着嘴唇，嗫嗫嚅嚅地说：

“阿爸，你骂我吧……你打我吧，我不能……没有秀玉……”

“你这个衰仔，简直气死我啦！我要打死你哟！”满叔举起粗糙的手掌，正要打下去，冷不防被什么东西挡住了，他回过头来，不禁吃了一惊：“你……你来做什么？”

“满叔，你要打……就打我吧！是我阿妈不好，戽了你辛苦引来的水……”秀玉紧紧地抓住满叔的手，哀求地说。

满叔缓缓地把手放了下来，手腕酸酸作痛，他猛然想起那天跌倒在烂泥田里的情景，心中的怒火重又燃烧起来：

“你出去，从此后再不准你踏进我家门！”

“满叔……”

“阿爸……”

“出去，出去，都给我滚出去！”满叔再一次咆哮起来，拿起

笤帚要打阿山和秀玉。

秀玉双手掩面，流着眼泪冲了出去，阿山紧紧跟在后面

.....

三

秀玉流着眼泪回到家里，三婶又气又恨。气的是女儿不争气，叫她别上那条“老牛牯”的家，她偏要去；恨的是那“老牛牯”如此凶恶，竟敢公开欺负到她三婶的头上，追打她的黄花闺女，这个世界还有没有王法？

想到这里，三婶突然想起了那件曾经令她羞辱无比的事情：

那是三婶丈夫死后不久的一天，她到商店剪花布为秀玉做衣裳。这天是墟日，商店出奇的热闹，三婶挤了很久才挤到柜台前面去。正要掏钱剪布时，忽然觉得屁股后面有块硬挺挺的东西，她觉得周身怪不自在。她赶忙用手一摸，天哪！那东西已软绵绵地耷拉在她屁股上，只留下一滩粘乎乎的液体。三婶明白了这是怎么一回事，正欲转身寻找是哪个禽兽作的孽，忽见同村那个平日见了女人就垂涎三尺的人称“癞痢石”的烂头仔阿石——如鼠窜般地逃了出去……

“这些不得好死的男人，见了女人就没安好心！我丈夫死了还不到三个月，就想捞我的便宜。现在，‘老牛牯’又来欺负我，安的又是什么心呢？这些不得好死的男人哟，你们是在欺负我没有了男人！没有男人的寡妇日子好难过哟！我的命好苦哇……呜——呜——”三婶悻悻不平，心里骂着，伤心地哭了。